

校園性別事件	學生若被性騷擾、性侵害或性霸凌應向誰申請調查？	From：性平會
	當事人中只要有一方為學生者，向學生事務處秘書申請調查。收件單位應於三個工作日內移交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處理。	
校園性別事件	申請調查性騷擾、性侵害或性霸凌事件需準備哪些資料？	From：性平會
	1. 申請人或檢舉人姓名、身分證明文件字號、服務或就學之單位及職稱、住居所、聯絡電話及申請調查日期。 2. 申請人委任代理人代為申請調查者，應檢附委任書，並載明其姓名、身分證明文件字號、住居所、聯絡電話。 3. 申請調查之事實內容及其相關證據。 4. 申請表件： http://web.pu.edu.tw/~pugec/menu3/2/01.docx	
校園性別事件	是否所有與性有關的行為都會造成富敵意環境？	From：性平會
	不，富敵意的環境通常不是單一的行為，而是一連串的行為所造成。譬如一次的黃色笑話並不足以構成富敵意環境；但是有時一次嚴重的行為或侵犯還是有可能構成富敵意環境。有許多的因素要被考慮：學生是否感覺敵意？這樣的感覺合理嗎？另外行為的性質、頻率、時間長度、學生的年紀、性別、是否對學生造成生理、心理負面影響、雙方權力差距、騷擾者的人數、年紀、發生的地點、是否有其他受害者等等。	
校園性別事件	不受歡迎與性有關的行為才算性騷擾嗎？	From：性平會
	是，不受歡迎表示如果學生並沒有要求或容許該行為，就視之為侵犯違反其意願的行為。縱使學生沒有當場表明或報告，也不表示那樣的行為是受歡迎的。學生或許會以為拒絕會強化對方的行為，而有時學生也會因遭受脅迫，或感覺難堪、困惑、害怕而不敢拒絕或報告。或許學生在當下會屈從，卻在稍後才覺得該行為不受歡迎。	
校園性別事件	教師和學生發生戀情，學校立場如何？	From：性平會
	教師與學生存在權力不對等之關係，即使兩者之性關係出自相互自願合意，基於教育的公正（師生戀特別容易產生評分及獎學金「性徇私」情形）及教授本身之專業倫理義務，校方仍有直接介入之必要。	
校園性別事件	校園中性騷擾事件適用何法？	From：性平會
	1. 若性騷擾、性侵害或性霸凌事件之一方為學校校長、教師、職員、工友或學生，他方為學生，母法為「性別平等教育法」、教育部「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」，依據前二法規，本校另訂定「靜宜大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」，公告於 http://web.pu.edu.tw/~pugec/menu8_1.html 2. 若校外人士騷擾本校教職員工生適用性騷擾防治法。	

	3.校園職場性騷擾適用性別工作平等法。	
校園性別事件	學生被陌生人性騷擾，該適用何法？	From：性平會
	應適用性騷擾防治法。若陌生人為他校學生或他校校長、教職員工者，則應適用性別平等教育法。	
校園性別事件	學生於工讀場所被老闆性騷擾，該適用何法？如被客人性騷擾又適用何法？	From：性平會
	<p>1. 老闆與工讀生之間屬雇主與員工之關係，如有交換式性騷擾或遭開黃腔等敵意環境性騷擾者，適用性別工作平等法。</p> <p>2. 和客人間發生性騷擾事件，應查明客人身分，是否為「學生」或「執行職務中」，如無上述情事，則適用性騷擾防治法。</p>	
校園性別事件	校園性別事件之處理單位為何？	From：性平會
	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諮詢分機：11008；地點：主顧樓八樓	
校園性別事件	性平會處理校園性騷擾性侵害或性霸凌事件時，何種情況不受理？	From：性平會
	<p>1.非屬性別平等教育法所規定之事項者。</p> <p>2.申請人或檢舉人未具真實姓名。</p> <p>3.同一事件已處理完畢者。</p>	
校園性別事件	若提起申請調查，我會不會成為學校的焦點人物？	From：性平會
	<p>1.事件之當事人、檢舉人、證人之姓名及其他足以辨識身分之資料，在調查期間及調查完成之後，除了基於公共安全考量外，均會予以保密。</p> <p>2.為保障事件當事人的受教權或工作權，於必要時，學校會減低雙方互動之機會、或採取必要處置以避免報復。</p> <p>3.雙方當事人有權力不對等情形時，會避免對質。</p>	
校園性別事件	性平會調查處理過程會花很久時間嗎？	From：性平會
	性平會進行調查以2個月為原則，最長4個月，調查結束後需提出調查報告及懲處建議。	
校園性別事件	當事人在調查過程中，可以得到那些協助呢？	From：性平會
	<p>1.心理諮商輔導</p> <p>2.法律諮詢管道</p> <p>3.課業協助</p> <p>4.經濟協助</p> <p>5.其他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認為必要之協助。</p>	
校園性別事件	若對於懲處的結果不服時，如何自救？	From：性平會
	得於收到書面通知次日起20日內，以書面具明理由向性平會提出申復，以一次為	

	限。	
校園性別事件	事件之行為人離開學校後檔案會隨之銷毀嗎？	From：性
	<p>1. 依性平法之規定，當加害人轉至其他學校時，原就讀或服務之學校，會於知悉後1個月內，將調查屬實之事件樣態、學籍資料等通報現就讀或服務之學校，以持續輔導加害人。</p> <p>2. 接獲通報之學校，非有正當理由，不得公布姓名或其他足以識別其身分之資料，且須持續實施必要之追蹤輔導。</p>	
懷孕學生	學生懷孕一定要離開校園嗎？	From：性平會
	<p>1. 依據「性別平等教育法」的規定，懷孕的學生如果有意願繼續就學，學校是不可以依照任何規定命令學生離開校園，更不能施以懲戒。</p> <p>2. 本校學則針對懷孕、生產、哺育幼兒或分娩、流產之學生訂定保留入學資格、休學及休學年限、考試請假、補考或其他補救措施、請假缺課、及延長修業年限相關規定，敬請參閱</p> <p>http://web.pu.edu.tw/~pu101b0/2_RULES/regulation01/rule01_01.pdf</p>	
懷孕學生	學生懷孕學校必須通報給有關單位嗎？	From：性平會
	<p>依據《性別平等教育法》及《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》，如屬兒童及少年福利法、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、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及家庭暴力防治法等範疇，學校必須將學生懷孕事件通報相關單位。主要目的是確保學生受教權益不受侵害。</p>	
懷孕學生	學校設有哺集乳室嗎？	From：性平會
	<p>本校哺集乳室位於文興樓環安組後方的樓梯間（介於2-3樓之間）。</p>	